

2019 年如东洋口港经济开发区港城幼儿园 教师招聘简章

如东洋口港经济开发区港城幼儿园是洋口港经济开发区（长沙镇）所属省级优质公立幼儿园，根据幼儿园实际运行需要，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幼儿教师，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及人数

幼儿教师 2 名。

二、招聘范围

面向如东籍社会人员公开招聘，凡符合招聘条件者均可报名。

三、招聘条件

1. 政治思想素质较高，忠诚于党的教育事业，热爱幼教工作，对孩子具有爱心、耐心，善于与家长沟通，能胜任学前教育工作；

2. 身体健康，五官端正，无心理缺陷，无精神病史，无损害他人身心健康的传染病及传染病史；

3. 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学前教育专业学历优先），年龄 35 周岁以下（1983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4. 持有教师资格证（持有幼儿园教师资格证、育婴师证者优先聘用；同等条件下，男教师优先聘用）。

下列人员不得报名：有犯罪纪录或受过治安刑事处罚的；有犯罪嫌疑或违法情节尚未查清的；在党纪政纪处分期间的；有其他不

良行为、不良纪录，不宜从事所聘岗位工作的；相关法规政策规定不得应聘的人员。

四、招聘程序及方法

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和竞争择优的原则，通过报名及资格审核、面试、考察、体检、公示、录用等程序组织实施。

(一) 发布简章

通过如东人才网（www.rdrc.com.cn）发布招聘简章。

(二) 报名及资格审查

本次报名采取现场报名的方式进行，不接受网上报名，现场采集个人信息。

1. 报名时间：2019年2月12日—2月13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30）。

2. 报名地点：江苏省如东洋口港经济开发区港城幼儿园（地址：洋口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大楼西500米。）

3. 联系人：袁小燕（13485170086）、郁红梅（13951326533）

4. 注意事项：报名时需提供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教师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健康证原件及复印件、工作简历、户口所在地公安机关出具的无违法犯罪行为证明及2寸免冠证件照一张。

5. 资格审核：如东洋口港经济开发区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对报考人员的资格审核贯穿招聘全过程。报考人员提交的申请材料应当真

实、准确。一经查实材料虚假，取消报考资格或录用资格。资格审查通过者通过电话告知（未通过人员不再另行通知）。

（三）面试

重点考查报考人员适应岗位需要的基本素质和能力。

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考试成绩在如东人才网（www.rdrc.com.cn）上统一公布。

（四）体检和考察

1. 面试结束后，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根据招聘岗位数1:1的比例确定体检人员。若最后一名出现两人或两人以上总分相同，以具备幼儿教师资格证和学前专业文凭者优先。

2. 参加体检人员由如东洋口港经济开发区招聘工作领导小组统一组织到综合性医院进行体检，费用由个人承担。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体检通用标准》执行。报考人员对体检结果如有疑问，可申请复查，费用由个人承担。复查应到指定的综合性医院进行。

3. 考察。由如东洋口港经济开发区招聘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实施。对体检合格人员进行考察，考察侧重于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以及与应聘岗位相关的业务能力和工作实绩等。

（五）公示与聘用

1. 拟聘用人员名单在如东人才网（www.rdrc.com.cn）进行为期7天的公示。

2. 对公示无异议的按相关规定办理聘用手续，签订劳动合同，合同期1年（试用期2个月），人员性质为劳动合同制人员。试用期考核合格者予以正式录用；不合格的，取消录用资格。

3. 因下列情形导致拟聘岗位出现空缺的，经招聘领导小组研究审定，可在面试合格人员中依据报考人员总成绩在前三名范围内，按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末位出现同分，以具备幼儿教师资格证和学前教育专业文凭者优先），聘用后不再递补。

(1) 应聘人员体检或考察不符合要求的；

(2) 拟聘人员公示的结果影响聘用的；

(3) 拟聘人员明确放弃聘用的；

(4) 其他导致拟聘岗位空缺的情形。

4. 拟聘用人员与原工作单位签有劳动合同的，与原单位的一切事务由本人自行处理，截止期限为与如东洋口港经济开发区港城幼儿园签订劳动合同日。如尚未与原单位解除合同的，作自动放弃处理。

5. 应聘人员岗位服从幼儿园调配。在合同期因违反相关合同条款或本人要求解除合同的予以解聘。解聘后不再享受本简章规定的政策待遇。

五、待遇与管理

工资待遇参照现有在园镇聘教师同等待遇，并按相关规定缴纳各项保险，应发工资（含五险一金个人负担部分）为：教师 2500 元/月。教育系统工作年限工资补助每年每月 25 元。

六、纪律与监督

本次招聘工作以本《简章》为依据，坚持“自愿报名、公开招考、平等竞争、择优录用”的原则，全程接受如东洋口港经济开发区

区监察部门和社会公众的监督，一经发现并查实不符合本《简章》规定以及徇私舞弊、弄虚作假的，即取消应聘人员的考试和聘用资格，并追究相关工作人员责任。

区纪委监委办：80860210

区社会事业办：80860218

七、附则

本简章由如东洋口港经济开发区招聘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洋口港经济开发区招聘工作领导小组

2019年1月25日

附件：

2019年如东洋口港经济开发区港城幼儿园

招聘教师报名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2寸 免冠彩照)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码				
毕业院校	毕业院校 及专业					
	学历		联系电话			
有何种资格证			资格证编号			
家庭住址						
工作单位						
获奖情况、有何特长						
婚姻状况						
家庭主要成员 及主要社会关系	姓名	关系		工作单位及职务		
初审意见	初审人： 2019年 月 日					
承诺	我郑重承诺：本人所提供的个人信息证明资料、证件等真实、准确，并自觉遵守公开招聘的各项规定，诚实守信、严守纪律，认真履行应聘人员的义务。对因提供有关信息证件不实或违反有关纪律规定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责任。 应聘人员签名： 2019年 月 日					

